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情况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汤洋先生的《辞职报告》，汤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汤洋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汤洋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汤洋先生董事会秘书职务原定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汤洋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80,000 股，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汤洋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及董事会对汤洋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了资格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吴纯超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鉴于吴纯超先生暂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其承诺将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董事会秘书任前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在吴纯超先生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前，董事会指定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待取得相关资格证明后，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吴纯超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31156097

传真：021-31156068

电子邮箱：knttzzx@knt.cn

联系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楚工路 139 号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 日

附件：吴纯超先生个人简历

吴纯超先生，198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土木工程建筑专业高分子方向硕士学位。历任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树脂研发主管、上海艾仕得金力泰涂料有限公司技术经理、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吴纯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